2011年执业药师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复习精讲笔记(36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2011_E5_B9_ B4_E6_89_A7_c23_647904.htm 药品广告审查办法包括:药品 广告的申请,药品广告申请的受理与审查,复审,药品广告 批准文号,药品广告审查、监督管理部门的职责,违法药品 广告监管措施与法律责任。药品广告审查办法 1.药品广告的 申请(1)药品广告的界定:凡利用各种媒介或者形式发布的广 告含有药品名称、药品适应症(功能主治)或者与药品有关的 其他内容的,为药品广告,应当按照本办法进行审查。(非处 方药仅宣传药品名称(含药品通用名称和药品商品名称)的, 或者处方药在指定的医学药学专业刊物上仅宣传药品名称(含 药品通用名称和药品商品名称)的,无需审查)(2)申请人的资 格药品广告批准文号的申请人必须是具有合法资格的药品生 产企业或者药品经营企业。药品经营企业作为申请人的,必 须征得药品生产企业的同意。(3)应提交的资料申请药品广告 批准文号,应当提交《药品广告审查表》,并附与发布内容 相一致的样稿(样片、样带)和药品广告申请的电子文件,同 时提交以下真实、合法、有效的证明文件: 申请人的《营 业执照》复印件. 申请人的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或者《药品 经营许可证》复印件. 申请人是药品经营企业的,应当提交 药品生产企业同意其作为申请人的证明文件原件. 代办人代 为申办药品广告批准文号的,应当提交申请人的委托书原件 和代办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. 药品批准 证明文件(含《进口药品注册证》、《医药产品注册证》)复 印件、批准的说明书复印件和实际使用的标签及说明书. 非

处方药品广告需提交非处方药品审核登记证书复印件或相关 证明文件的复印件. 申请进口药品广告批准文号的,应当提 供进口药品代理机构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. 广告中 涉及药品商品名称、注册商标、专利等内容的,应当提交相 关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其他确认广告内容真实性的证 明文件。(4)异地发布药品广告的要求 在药品生产企业所在地 和进口药品代理机构所在地以外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发布 药品广告的(以下简称异地发布药品广告),在发布前应当到 发布地药品广告审查机关办理备案。 2.药品广告申请的受理 与审查 (1)审查依据 申请审查的药品广告,符合下列法律法规 及有关规定的,方可予以通过审查:《广告法》.《药品 管理法》 《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》 《药品广告审查发布 标准》. 国家有关广告管理的其他规定。(2)受理、审查、 备案的程序与时限 受理:药品广告审查机关收到药品广告 批准文号申请后,对申请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定要求的,发给 《药品广告受理通知书》.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要 求的,应当当场或者在5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 的全部内容,逾期不告知的,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审查:药品广告审查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内,对申请人提交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进 行审查,并依法对广告内容进行审查。对审查合格的药品广 告,发给药品广告批准文号,对审查不合格的药品广告,应当 作出不予核发药品广告批准文号的决定,书面通知申请人并 说明理由,同时告知申请人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 行政诉讼的权利。 备案:对批准的药品广告,药品广告审 查机关应当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备案,并将批准的《

药品广告审查表》送同级广告监督管理机关备案。国家食品 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备案中存在问题的药品广告,应当责成药 品广告审查机关予以纠正。 异地发布药品广告备案申请: 药品广告审查机关在受理备案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应当给予备 案,在《药品广告审查表》上签注"已备案",加盖药品广 告审查专用章,并送同级广告监督管理机关备查。 备案地药 品广告审查机关认为药品广告不符合有关规定的,应当填写 《药品广告备案意见书》,交原审批的药品广告审查机关进 行复核,并抄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。 原审批的药品广 告审查机关应当在收到《药品广告备案意见书》后的5个工作 日内,将意见告知备案地药品广告审查机关。原审批的药品 广告审查机关与备案地药品广告审查机关意见无法达成一致 的,可提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裁定。(3)不予受理的情 形: 属于本办法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二条、第二十三条规定 的不受理情形的. 撤销药品广告批准文号行政程序正在执行 中的。(第二十条:篡改经批准的药品广告内容进行虚假宣传 的,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立即停止该药品广告的发布, 撤销该品种药品广告批准文号,1年内不受理该品种的广告审 批申请。第二十二条:对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药品广告审批, 被药品广告审查机关在受理审查中发现的,1年内不受理该企 业该品种的广告审批申请。第二十三条:对提供虚假材料申 请药品广告审批,取得药品广告批准文号的,药品广告审查 机关在发现后应当撤销该药品广告批准文号,并3年内不受理 该企业该品种的广告审批申请。)(4)异地发布药品广告的审 查处理 异地发布药品广告备案应当提交如下材料:《药品广 告审查表》复印件、批准的药品说明书复印件、电视广告和广播

广告需提交与通过审查的内容相一致的录音带、光盘或者其他介质载体。(5)对批准的药品广告内容的要求 经批准的药品广告,在发布时不得更改广告内容。药品广告内容需要改动的,应当重新申请药品广告批准文号。 更多信息请访问:#0000ff>执业药师课程免费试听 #0000ff>执业药师互动交流 #0000ff>执业药师在线测试模拟题 red>2011年执业药师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复习精讲笔记汇总 特别推荐:#0000ff>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报名时间 #0000ff>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大纲新变化 #0000ff>2011年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时间及科目 #0000ff>2011年 执业药师考试大纲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